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科达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0-031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达股份”或“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494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全文公告如下: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商誉减值
年报显示,公司的商誉科目账面原值40.06亿元,对应标的分别为2015年收购百早思、上海同立、广州华邑、雨林木风、瑞诚威行5家公司。2016年雨林木风收购的春泰天下,以及2017年收购的爱创天、智闯网络、数字一百3家公司。2018年公司针对上述标的共计计提2.69亿元商誉减值准备,本期共计提计提25.97亿元大额商誉减值准备。对此,请公司补充披露:

1.关于行业及历史情况。年报针对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的说明部分披露,2019年中国广告市场受经济环境影响步入调整期,但数据显示中国网络广告市场规模6182亿元,仍实现27.62%的同比增长水平。请公司:(1)结合行业情况补充说明,在本行业规模延续去年增长态势的情况下,前期收购的主要数字营销业务的各标的业绩出现大幅下滑并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及合理性;(2)补充说明2019年行业情况较2018年发生何种重大变化,使得公司在2018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2.69亿元的情况下,2019年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合计高达25.97亿元,两者计提金额出现大幅差异的原因,是否存在利用减值对当期财务报表进行不当盈余管理的情形。
2.关于商誉减值测试中关键指标的选取及历史一致性。前期报表已就公司业绩增长预计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向公司发出问询函,结合前期问询函回复及本期年报相关信息,请公司补充披露:(1)以派瑞威行为例,报告期内其2019年商誉减值测试中设定的预期增长率分别为0.31%-0.40%,而前期公司向问询函回复中对其2020-2022年的营业收入增长率预期分别为-62.32%、-16.67%、-20.00%,二者

差异显著。请公司针对上述各项收购标的,逐一补充说明年报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中相关关键指标参数是否准确。如有差错,请更正。如无差错,请列示与前期间问询函回复中相关关键指标的差异情况,并说明原因;(2)以表格形式汇总列示上述各项收购标的过去三年商誉减值测试中的关键指标设定数(包括但不限于预期期各期的营业收入及增长率、毛利率、WACC折现率等),并对比过去三年商誉减值测试与本期测试中关键指标设定数值的差异,说明关键指标的假设是否具有一致性。如否,请说明产生差异的具体原因及合理性;(3)结合上述数据,进一步论证是否存在前期减值计提不充分的情形。如是,请追溯过去三年相关收购标的的营收、业绩及商誉减值测试情况并说明是否涉及重大调整。
3.关于前期收购标的业绩下滑及具体情况。公司前期以高价收购上述相关标的并形成高额商誉,其中多家标的在完成三年业绩承诺后次年即出现净利润下滑并计提大额商誉减值。请公司:(1)结合相关标的的业务开展、客户资源及订单情况、核心团队变动等情况,补充论证上述标的在完成业绩承诺后出现业绩大幅下滑的原因,并自查前期业绩承诺的完成是否存在利用分期调节,不当确认收入及利润的情形;(2)补充论证上述各标的资产前期收购估值中相关关键参数与实际经营数据的差异情况,结合标的资产当前业绩表现,补充说明前期收购是否存在标的溢价虚高的情形,是否具有商业合理性。
4.关于前期各收购标的的具体情况。年报显示,除百早思外,公司2015-2016年收购的其他标的本期均就剩余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请公司:(1)针对广州华邑、卓卓天下、雨林木风、公司前期问询函回复称,其均于本报告期出现创业团队及高管集体离职导致客户流失等不利人事变动情况。请公司补充披露管理层频繁变更、核心管理团队流失等情况,并补充说明前期公司有无采取针对性措施规避相应事项导致客户流失、业绩下滑的风险,前期收购协议中关于管理层约束限制的具体条款及落实情况,以及有无充分揭示管理层离职等可能导致业绩未来面临不确定性的相关风险;(2)针对派瑞威行,公司前期问询函回复称其基本面对应主要客户由于自身经营问题导致大额应收账款逾期风险,共计提5792.87万元坏账准备。请公司补充说明前期大额应收账款坏账损失的销售对象名称及其应收款项金额(原值及计提后净值),上述对象是否与公司原管理层团队存在关联关系;(3)针对百早思,前期问询函回复显示其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19.52亿元(未经审计),同比增长39.13%,毛利率水平由12.07%增长至5.86%。请公司补充披露,在毛利率大幅下降的情况下进一步扩大营收规模的商业合理性。

5.关于持续经营能力及分板块行业未来经营风险。公司前期置出房地产相关业务并开展业务转型,当前主营业务为数字营销,本期计提大额商誉减值准备的标的公司系数字营销相关业务的主体构成。公司在年报及前期问询我部问询函中表示,互联网营销行业外部环境及行业竞争态势显著变化,受外部环境影响各期的营业收入及增长率、毛利率、WACC折现率等,并对比过去三年商誉减值测试与本期测试中关键指标设定数值的差异,说明关键指标的假设是否具有一致性。如是,请补充论证公司是否已出现持续经营能力弱化、经营基本面大幅恶化的情形,如是,请补充说明相关风险;(2)上述前期收购标的公司归属汽车营销业务(百早思、上海同立)、爱创天、智闯网络)、精准营销业务(派瑞威行、数字一百)及互联网业务(广州华邑、雨林木风及其下属子公司春泰天下),本期分别计提商誉减值9.71亿、10.19亿和6.07亿。结合本期的业绩及商誉计提情况,分行行业补充说明当前相关业务经营情况,并充分提示未来业务发展相关风险。
二、其他会计科目
6.关于经营现金流与净利润的背离问题。年报显示,本期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为5.33亿元,较去年同期667.95万元同比增长7884.52%,本期公司实现净利润-25.09亿元,较去年同期2.63亿元同比下滑1054.52%,即剔除商誉减值部分后依然亏损下滑,公司经营现金流与净利润走势显著背离。请公司:(1)结合公司上下游议价能力、收入确认及结算政策,补充说明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增长、业绩与现金流严重错配的原因及合理性;(2)往期经营显示,公司2017年至2019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0.25亿元、0.07亿元、5.33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近三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幅波动的原因。
7.关于应收账款。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39.38亿元,同比增长4.92%,占本期营业收入的20.86%,期末总资产的47.59%,账龄小于1年以内。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来看,组合合计计提坏账准备2.01亿元,占账面余额的4.87%,其中对被划为“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小于1年的应收账款合计36.64亿元,计提14%计提坏账准备。请公司:(1)结合同行业其他可比公司情况,补充披露上述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是否存在计提比例不足的情形;(2)年报显示,报告期未按欠款归属前五名应收账款余额合计11.77亿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达28.43%,占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1176.96元。请公司补充披露应收账款前五名对象名称、账龄形成原因,并结合上述应收账款账龄、逾期情况、欠款经营能力及充分状况,补充披露相应应收账款是否存在无法足额收回的风险,坏账准备是否与充分计提。

8.关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比例。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6.32亿元,主要为“开发产品”项目(1.41亿元)及“开发成本”项目(4.85亿元),对应房地产业务。公司针对原材料、库存商品及开发产品三项合计计提232.96万元跌价准备,整体计提比例0.37%,同时本期公司未就开发产品、开发成本新增计提。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计提比例的确定依据,说明计提跌价准备比例较低的原因及合理性,同时论证针对“开发产品”、“开发成本”项目的计提比例是否符合行业通行水平,是否存在计提比例不足的情形。
9.关于应付账款。年报显示,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大幅增长及应付账款中短期账龄前五大供应商采购额139.22亿元,占年度采购总额的78.03%,供应商集中度较高。请公司补充披露:(1)补充披露前五名供应商的具体名称及全年采购金额,列示公司本期针对上述对象的应付账款新增、应付账款及期末余额;(2)结合公司应付账款的主要对象、交易背景、相应业务类型及结算周期,补充说明本期应付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表明公司未存在较大资金偿付压力。
请会计师事务所针对上述问题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贵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并于2020年5月25日之前,披露对上述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按照《问询函》的要求积极准备披露工作,尽快就上述问题进行回复并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关注公司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股票代码:600438 股票简称:通威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3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2019年年度报告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通威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493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问询函》内容公告如下: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你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你公司进一步说明并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行业经营情况
1.关于高纯晶硅及太阳能电池业务。年报显示,公司光伏新能源主要产品包括高纯晶硅、太阳能电池等,已形成高纯晶硅产能8万吨,在建产能7.5万吨,报告期实现高纯晶硅销量6.38万吨,同比增长232.5%,在市场价格比去年同期下降30%-40%的情况下,实现毛利率24.45%;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形成太阳能电池产能20GW,其中高效单晶电池17GW,报告期内公司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21.71亿元,同比增长60.56%,销量133.3GW,同比增长106.92%,销量增速高于收入同比增长。
(1)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高纯晶硅业务、太阳能电池业务的市场整体竞争格局、产品成本价格以及行业整体技术优势情况,并结合同行业公司产品及产品,说明公司相关产品在行业内的主要竞争优势和劣势;(2)按照产能及区域分布情况,补充披露公司上述业务在建及完工项目的建设时间、投资金额、规划产能、投资回收期以及目前的实际运营情况;(3)分别披露公司高纯晶硅及太阳能电池业务的前五大供应商及客户基本情况,并说明与其是否存在其他资金、业务、人员等方面的往来;(4)结合报告期内高纯晶硅市场供求以及价格变动情况,说明报告期内相关产品市场价格比去年同期下降30%-40%以及毛利率变动的主要原因,后续相关产品市场价格是否存在持续降价风险;(5)说明公司太阳能电池及组件业务收入增速低、销量增速的主要原因以及产品价格变动的因素;(6)按照相关行业信息披露指引要求,披露光伏光效的关键技术指标,详细披露指标含义、指标变化情况,并结合对收入成本的影响,讨论对公司当期和未来经营业绩的影响。
2.关于饲料相关业务。年报显示,公司农业业务的主要业务为水产饲料、畜禽饲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年饲料产能1000万吨以上,但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量501.28万吨,明显低于生产能力。此外,报告期内相关各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53%,毛利率13.35%,比上年减少。请公司补充披露期末饲料库存量9.05

万吨,同比增长122.36%。请公司:

(1)说明公司向相关业务的整体经营模式、行业上下游情况、产能建设分布、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和资产配置情况;(2)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饲料产能利用率情况,并说明生产量显著低于饲料生产能力的主要原因,是否存在闲置产能或包括“房设备”在内的闲置资产等;(3)结合同行业公司业务开展以及毛利率等情况,说明公司在上述业务毛利率水平的合理性,以及随营收规模增长、毛利率水平明显降低的商业合理性;(4)按照水产饲料、禽饲料、畜饲料等具体类别,列示报告期内公司饲料产品产销量、毛利率水平等主要经营情况;(5)补充披露报告期期末库存饲料的产品状态、销售周期以及保质期等情况,说明报告期期末饲料库存量增长的主要原因以及是否存在减值风险;(6)按照自产和外购等取得方式,分项披露饲料数量、金额和均价,分析饲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影响。
二、关于财务会计情况
3.关于应收账款融资及应收票据。年报显示,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277.95亿元,显著低于营业收入375.51亿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融资规模达到43.93亿元,较以前年度大幅增长,且占流动资产比重超过30%,占解释性为应收账款承兑汇票增加所致。应收账款16.72亿元,同比增长43.48%,应收账款4.57亿元,同比减少56.51%。公司解释称主要是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在本期体现为应收账款融资所致。请公司:(1)结合公司相关业务信用销售政策以及行业经营特点,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显著低于营业收入的主要原因;(2)补充披露公司应收账款融资业务的具体运营模式,包括但不限于融资模式、融资提供方、融资额度及金额、融资期限、保证条款、手续费、服务费、利息等相关费用条款等,以及对方是否具有追索权;(3)结合应收账款融资项下的形成原因、相关业务、主要出票人、票据期限等,并说明与有与对应的货物、单据、发票流转等;(4)结合行业经营特点和信用销售管理政策,说明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融资规模大幅增长的商业合理性。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4.关于公司负债及财务费用情况。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末末负债合计287.33亿元,同比增长23.58%;资产负债率61.37%,流动性比率0.77。其中,中长期负债及应付债券增长较快,报告期期末余额分别为40.89亿元、42.12亿元。公司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52.95亿元,同比增长143.40%。此外,公司报告期财务费用7.0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92亿元,同比增长123.96%。高于负债规模以及净利润增长速度,公司解释称主要因为公司高纯晶硅和光伏电站工程完工转固停止利息资本化。请公司:(1)结合近两年公司利息负债规模以及利息支出情况,列示利息费用资本化和费用化数据,说明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增速显著高于负债增速的合理性,并说明对净利润的影响;(2)补充披露报告期内高纯晶硅和光伏电站工程完工转固停止利息资本

化对报告期以及未来年度财务费用的影响;(3)结合行业经营特点,补充披露公司报告期内应付票据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合理性;(4)补充披露应付票据的管理政策、票据承兑期限、主要收票人、对应的公司业务,并说明是否有与之对应的货物、单据、发票流转等,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5.关于在建工程。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账面35.87亿元,同比增长57.13%,其中,成都3.20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预算20.23亿元,高于成都3.80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预算数16.22亿元;扬州饲料200万吨饲料项目预算1.7亿元,高于南通生物50万吨饲料生产项目预算1.2亿元。此外,新能源其他项目预算金额5.70亿元,本期增加金额6.30亿元。请公司:(1)补充说明上述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以及饲料项目预算金额与设计产能变动方向存在背离的合理性;(2)补充披露为公司提供上述在建工程项目建设的主要供应商以及项目定价的主要依据,并说明与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业务、资金、人员等方面往来;(3)补充披露新能源其他项目主要包括的内容和性质,并说明是否为新能源其他项目的主要原因。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6.关于固定资产。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期末固定资产245.34亿元,同比增长46.43%,占资产比重约48%。公司解释称增长主要是本年度高纯晶硅项目、太阳能电池项目、光伏电站项目等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此外,公司固定资产相关支出较期初余额50.60亿元,本期增加19.27亿元,报告期末余额68.24亿元。报告期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18.11亿元。请公司:(1)按照高纯晶硅、太阳能电池、光伏电站、饲料等业务类型,分别披露公司各项业务相关固定资产最近三年总资产减值以及占比情况;(2)对比最近三年高纯晶硅项目、太阳能电池项目、光伏电站等主要在在建工程项目转入固定资产项目的金额,说明报告期内固定资产项目大幅增长是否符合公司产能增长以及行业整体发展态势,并说明是否具有持续性;(3)结合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以及折旧年限安排,补充披露上述固定资产折旧项目对报告期以及未来经营损益的影响情况;(4)补充披露报告期期末存在大额未办妥产权证书固定资产的主要原因,以及预计办理进展情况。

情况报告,合肥2.30GW高效晶硅太阳能电池项目、乐山2.5万吨高纯晶硅项目,包头2.5万吨高纯晶硅项目的2019年实际投资分别为2.26亿元、2.40亿元以及0.91亿元,低于承诺效益(预计年净利润15.17亿元、7.89亿元以及8.76亿元)。请公司:

(1)补充披露上述项目效益是否达到预计效益,若否,请说明主要原因,并说明上述情况是否具有持续性;(2)结合前期对上述项目的可行性分析及目前实际经营情况,说明前期项目预算情况是否审慎,是否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9.关于公司前期项目业务开展。根据公司4月21日披露的公告,拟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7亿美元的外币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及产成品。2018年及2019年相关业务的投资金额分别为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及2亿美元,公司开展相关业务的上限逐年提升。请公司:

(1)补充披露上市公司开展外币套期保值业务的具体业务模式、合同约定的主要条款、公司相关的主要权利和义务;(2)近三年公司开展外币套期保值业务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交易的产品类别、金额以及产生的损益等,说明境外业务的会计处理情况;(3)结合近三年公司涉及外汇结购的商品购金额以及境外业务增长情况,说明开展外币套期保值业务明显增长的商业合理性;(4)补充披露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敞口,并说明公司相关风险管理措施。
10.关于公司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根据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确认2018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2019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设计情况,2019年围绕饲料(包括相关产业链)及光伏新能源两大主业进行投资及技术改造,预计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30亿元,光伏业务尚未披露上述投资及技术改造情况。请公司:(1)补充披露2019年投资与技术改造情况及2020年投资与技术改造计划的相关情况;(2)说明报告期内公司围绕饲料(包括相关产业链)及光伏新能源业务进行的投资及技术改造;(3)前期披露的项目建设计划是否有效实施或存在不及预期等情况,实施成本高于计划的情况。如有,请补充披露相关情况。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贵公司于2020年5月15日披露本问询函,并于2020年5月22日之前,披露对本问询函的回复,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将根据《问询函》的要求,积极组织和督促工作,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
特此公告。

通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0-011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0年5月1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昆明南亚风情置业有限公司七彩云南温德姆至尊豪庭大酒店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本次会议的普通股股东人数:7
2.出席会议的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股数):124,222,300
3.出席会议的普通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5.043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君祥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与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董事杨清涛、尹翠因工作原因委托杨君祥出席
本次会议,董事曾继尧因工作原因委托曾立华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赵祖霞因公请假,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吴佩蓉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2.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4.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5.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6.议案名称:关于2020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8.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124,222,300	0	0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0年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7,300	100	0
2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300	100	0
3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7,300	100	0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均为普通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还听取了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出席本次会议人员资格、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符合有效;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5月15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20-038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募集资金来源
二、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三、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四、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五、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六、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七、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八、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九、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一、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二、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三、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四、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五、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六、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七、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八、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十九、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一、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二、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三、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四、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五、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二十六、丰山集团受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产品期限	产品类型	结构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	1.4%-3.9%	/	92天	保本保障型收益凭证	/	1.4%-3.9%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	1.4%-3.9%	/	91天	保本保障型收益凭证	/	1.4%-3.9%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	1.4%-3.8%	/	35天	保本保障型收益凭证	/	1.4%-3.8%	否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券商理财产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	1.4%-3.8%	/	34天	保本保障型收益凭证	/	1.4%-3.8%	否
本次募集资金委托理财金额合计(万元) 4000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上述理财产品的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金融机构,投资的品种均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各种存款、理财产品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且该等投资品种不得用于质押融资。同时,公司财务部将对理财行为进行事前、事中、事后严格审核并进行风险控制评估。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相关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内部审计部会就募集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全程监督及审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1991年,为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01688。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为公司无关联关系。
四、符合公司规定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元)	2020年3月31日(元)
资产总额	1,538,852,674.82	1,835,458,479.14
负债总额	436,929,280.39	646,448,801.51
净资产	1,101,923,394.43	1,189,010,677.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401,532.46	71,976,060.65

本次委托理财支付金额为40,000,000元,占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期末货币资金的7.65%。公司不存在有大规模负债的回购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在确保公司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也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通过进行适度的低风险保本型短期理财,可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时进行资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务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公司亦不存在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二)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公司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日常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进行核算,同时,鉴于理财产品的期限不超过一年,符合高流动资产的确认条件,故在信息披露或财务报告均在“交易性金融资产”项目中列示,赎回时产生的理财收益在“投资收益”项目中列示。
五、风险提示
(一)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于2019年5月17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该额度范围和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在授权期限内,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负责人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分别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本

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在非关联方机构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和《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江苏六六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金融业务关联交易的公告》。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情况

序号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止日期	委托理财机构名称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20,000,000	2020-02-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
2	招商银行“得利宝”系列理财产品	30,000,000	2020-02-2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3.95%
3	华泰证券2018“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20,000,000	2020-04-0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4.2%
4	华泰证券2018“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20,000,000	2020-04-0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4.2%
5	华泰证券2018“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00	2020-05-1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9%
6	华泰证券2018“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00	2020-05-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9%
7	华泰证券2018“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00	2020-05-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8%
8	华泰证券2018“黄金理财”收益凭证产品	10,000,000	2020-05-1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3.8%
合计 130,000,000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
1	银行理财产品	27,000,000	24,000,000	231,600	3,00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39,000,000	29,000,000	278,160	10,000,000
合计		66,000,000	53,000,000	509,760	13,000,000
			最近		